

中共忻州师范学院委员会文件

院党发〔2024〕44号

关于公布我校党建工作标杆系（院）、样板支部和“双带头人”工作室建设单位名单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（附中党委）、党支部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我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及“双带头人”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建设工作的通知》（院党发〔2024〕39号）工作安排和遴选条件，党委组织部按照“标准引领、质量优先、公平公正、组织统筹”的原则，结合全国第四批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、全国第三批高校“双带头人”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申报材料 and 基层党组织日常表现情况，经学校党委研究后，遴选确定了3个党建工作标杆系（院）、10个党建工作样板支部、6个“双带头人”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建设单位，现将名单予以公布（见附件）。各单位建设周期为2年，自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6

年 5 月。有关工作安排和要求如下。

一、认真培育建设

各建设单位要按照院党发〔2024〕39 号文件所附的《党建“双创”工作重点任务指南（系<院>党组织）》《党建“双创”工作重点任务指南（基层党支部）》《“双带头人”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建设标准》要求，坚持软件建设和硬件建设相结合、统筹规划和分步实施相结合、整体提升和品牌塑造相结合，按计划、分步骤开展建设工作。

二、加强动态管理

坚持目标管理和过程管理相结合，各建设单位应于 2025 年 5 月底前提交建设进展报告和成果报告，建设期满提交工作总结报告和成果汇编。党委组织部组织开展验收评定，公布验收结果，验收通过的，有关建设成果将以适当的形式进行展示，面向全校推广应用。

附件：建设单位名单

2024 年 6 月 11 日

附件

建设单位名单

标杆系（院）：

化学系党总支 历史系党总支 体育系党总支

样板支部：

生物系教工党支部

法律系教职工第一党支部

音乐系音乐理论教研室党支部

地理系教工第一党支部

中文系学生第一党支部

教育系学生第二党支部

数学系学生党支部

学生工作部党支部

图书馆党支部

计财部党支部

“双带头人”工作室：

马克思主义学院（筹）思政部党支部

计算机系教工第二党支部

生物系教工党支部

音乐系音乐理论教研室党支部

法律系教职工第一党支部

电子系教工党支部